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李佳臻

聯絡電話：(02)8590-6286 分機：6286

傳真：(02)8590-6090

電子郵件：lcjoanna@mohw.gov.tw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151961391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第二條、第五條修正草案，業經本部於115年5月19日以衛部顧字第1151961391號公告預告，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公告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http://www.mohw.gov.tw>)，「公告訊息」網頁，請自行下載。

二、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自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一)承辦單位：衛生福利部長長期照顧司。

(二)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9樓。

(三)聯絡人：李技士。

(四)電話：(02)85906286。

(五)傳真：(02)85906090。

(六)電子郵件：lcjoanna@mohw.gov.tw。

正本：財政部、教育部、勞動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各直

老人福利科 收文:115/05/19



1150112501

無附件

轄市及各縣(市)政府、22家長照人員繼續教育積分認可單位、台灣居家服務策略聯盟、台灣社區式長期照顧策略聯盟、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呼吸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聽力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台灣社會福利總盟、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全國教保產業工會、台灣長照社團法人協會、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顧物理治療學會、社團法人臺灣合作社照顧聯盟、台灣長照護理學會、台灣長照醫學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本部醫事司、本部心理健康司、本部口腔健康司、本部中醫藥司、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

副本：本部法規會



裝

訂

線

